

111年度

國科會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執行績效報告

基本資料：

執 行 機 構			
計 畫 編 號	NSTC ____ ____ ____ ____ ____		
補 助 期 間	自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		
核 定 經 費 (新 臺 幣 元)			
實 支 經 費 (新 臺 幣 元)			
獎 勵 人 數	☐ 獎勵人數上限_____ ☐ 實際獎勵人數_____ ☐ 原訂副教授級以下最低比率_____ ☐ 實際副教授級以下人數比率_____ 		
獎 勵 對 象 身 分 別	☐ 各職級別之獎勵人數 教授級____ 副教授級____ 助理教授級____ 講師級(其他)____ ☐ 外國籍之獎勵人數_____ ☐ 新聘(3年內)之獎勵人數_____ 		
計 畫 連 絡 人	姓名：____ 電話：____ (分機)____		
通 訊 地 址			
傳 真 號 碼		E-MAIL	

機構首長簽章：_____ 日期：

111年度

國科會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執行績效報告-1

執行國科會研究獎勵績效說明 (111年8月1日起之獎勵期間)

請就機關獎勵補助資源現況、原訂計畫目標、預期成果及績效之達成情形等，就獎勵期間(111/8/1起)績效綜合評述，並引用統計數字具體呈現成效。內容應包括：

- (一) 獎勵情形說明（請檢附機構完成審查程序之相關文件等；應特別說明機構內依據「本會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要點」第三點第四項規定對新聘任優秀研究人員之保障，與內部審查程序已符合第四點各項規定，並確認獎勵人員前一年度均執行本會計畫）
- (二) 對機構整體發展的具體助益為何？（量/質化的說明及受補助前後的差異）

111年度

國科會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執行績效報告-2

111年8月1日起之獎勵期間

- (一) 針對機構因本補助而增加之整體績效為何？(請說明獎勵補助期間整體量/質化的說明及受補助前後的差異，並列舉具體實例；包括獎勵對象之升等、學術成就、產業貢獻、獲獎情形等量/質化的說明，以利建立相關評估指標，對機構及人才學術成就提升情形進行長期追蹤)

(二) 獎勵補助期間績效(111/8/1起-)	
學術成就	(例：國際期刊論文數、國際研討會論文數、高被引用論文數、合作團隊養成、研究報告、臨床試驗、辦理學術活動、製作課程教材、跨域合作及其他重要學術成就事項。)
產業貢獻	(例：執行本會產學合作相關計畫數、技轉案件數、技轉金額數、促成投資、創新產業或模式建立、協助提升我國產業全球地位、共通檢測技術服務及輔導、創業育成、促成與學界或產業團體合作研究、促成智財權資金融通及其他重要產業貢獻事項。)
國際合作	(例：參與大型國際合作研究計畫、執行本會雙邊國際合作計畫、重要國際學術期刊發表或媒體刊登及其他重要國際合作事項。)
其他效益	(例：獎勵對象之升等、獲獎情形…等)

111年度

國科會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執行績效報告-3

人才案例

- (一)執行獎勵對延攬新聘與留住現職優秀人才之具體案例說明（量/質化的說明及受補助前後的差異；例如：機構因執行獎勵補助，助於延攬人才與留住原被國外大學或機構挖角之具體案例，建議可對應至預計發展重點領域，或有其他特殊貢獻/事蹟之人才，其留、攬才相關發展成效至少3-5案）

延攬優秀 人才案例	(以111年度期間延攬新聘國內外人才之案例為原則)
留住優秀 人才案例	(以獎勵減少機構人才流失率個案為原則，例如○○系○○○受獎人才留任之具體實績)

國科會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執行績效報告

— 個別績效表現 —

序號：			
服務機構/系所 (單位)		獎勵總金額	
獎勵人員姓名		職稱	
獎勵人員前一年曾執行本會研究計畫之計畫名稱及計畫編號	(依據「本會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要點」，獎勵對象前一年需執行本會補助研究計畫，未符合資格者，將追回補助款項經費)		
其他具體績效說明（以1頁為原則，標楷體12號字，固定行高18點）。 (請說明補助期間獲獎人於學術成就、產學貢獻、國際合作等面向之具體績效)			